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國立清華大學 函

地址：新竹市光復路2段101號
承辦人：張純純
電話：03-5715131#73601
傳真：03-5614515
電子信箱：itllt3601@gmail.com

受文者：金門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4月27日
發文字號：清語研所字第111900292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國小加註領域本土語文原住民族語文專長學分班簡章.pdf、國小加註領域本土語文客家語文專長學分班簡章.pdf（111QA01294_1_27160122895.pdf、111QA01294_2_27160122895.pdf）

主旨：本校臺灣語言研究與教學研究所辦理「國民小學教師進修加註語文領域本土語文(客家語文、原住民族語文(泰雅族族語))專長學分班」，敬請貴處（局）協助轉知所屬國民小學，鼓勵教師（包括代理、代課或兼任教師）踴躍報考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教育部中華民國111年03月17日臺教師(三)字第1112600996號函辦理。

二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111年05月13日。

三、招生語別：客家語文、原住民族語文(泰雅族族語)。

四、招生對象：

(一)國民小學合格在職專任教師。

(二)具國民小學合格教師證書之儲備教師（包括代理、代課或兼任教師）。

五、檢附各語別招生簡章如附件。

教育處　111/04/27 16:43
1110036518　有附件

正本：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

副本：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2/04/27 16:29:57

裝

訂

線